

四川省交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助科技项目

大型机械化钻爆法隧道支护设计技术体系研究

招标文件

招标人：四川省交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3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4 -
第三章 评标办法	- 31 -
第四章 合同格式	- 31 -
第五章 委托人要求	- 31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31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四川省交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助科技项目

大型机械化钻爆法隧道支护设计技术体系研究 招 标 公 告

1.招标条件

大型机械化钻爆法隧道支护设计技术体系研究（以下简称“本项目”）为四川省交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自立科研项目，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本项目 2023 年 5 月 11 日由四川省交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下达科技项目任务书，项目以金西高速、道炉高速、攀盐高速和灾害重建等项目为依托工程，开展了科研项目前期研究。为保证科研项目的质量和合法公正地确定项目科研项目参研单位，招标人将对参研单位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

2.1 项目概况：2023 年 2 月 17 日，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水利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铁路局、中国民用航空局、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等部委联合发布了“关于进一步加强隧道工程安全管理的指导意见”，意见中明确提出：大力实施“科技兴安”，推进“机械化换人、自动化减人”，加大机械化、信息化及先进技术推广应用，鼓励采用 TBM、盾构、矿山法全工序机械化配套等施工工艺工法，加快推进先进施工装备、智能设备的研发、制造和应用，提高机械化施工程度。推动提升隧道工程项目信息化、智能化和精细化管理水平。蜀道集团大力推进隧道智能建造，制定了低碳智能建造整体推进方案。2021 年 12 月 30 日，蜀道集团组织召开低碳智能建造技术方案研讨会。四川路桥率先在行业内进行数字化转型发展，研发了“数字化管理平台”“无人装载机”“全自动无人路面施工系统”“智慧梁场”等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创新产品，并在施工一线进行了有效应用，推动了智能建造产业化发展。2020 年 7 月 3 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联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科学技术部、工业和信息化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交通运输部、水利部等十三个部门联合印发《关于推动智能建造与建筑工业化协同发展的指导意见》，指导意见提出加大人才培育力度。各地要制定智能建造人才培育相关政策措施，明确目标任务，建立智能建造人才培养和发展的长效机制，

打造多种形式的高层次人才培养平台。因此，在人口红利递减、安全生产和高质量发展的宏观背景下，研究提升隧道工程项目机械化、信息化、智能化和精细化管理水平，实现隧道工程安全、快速施工是大势所趋。

机械化配套分为岩石掘进机 TBM 和钻爆法大型机械化配套两个方向，其中 TBM 在国内公路隧道应用案例还较少，主要应用于 10km 以上的超长隧道，钻爆法隧道仍然占据绝大多数，是研究的重点。本项目拟通过分析钻爆法隧道全工序机械化配套施工的特点，从人力资源消耗、施工便利性、施工循环工时长等方面开展现状支护设计理念与机械化施工的匹配性分析，总结出现状支护设计存在的主要问题，例如开挖工法过于复杂，分部开挖导坑尺寸过小不利于机械展开施工，钢架单元划分过多等。针对问题提出以下四点对策措施：①全面采用型钢钢架，基于开挖空间尺寸优化减少钢架单元划分数量和类型；②探索研发适合机械化快速装配的新型型钢钢架接头；③研究提出适用于机械化施工的开挖工法；④研究提出与工法配套的掌子面围岩稳定性分析与超前支护设计方法。总体目标是实现隧道工程的安全、快速施工，兼顾节约投资。

3.招标范围及限价

3.1 招标范围：本次招标为《大型机械化钻爆法隧道支护设计技术体系研究》试验测试，主要为公路隧道及支护模型加工，待其达到强度后对其进行位移变形、模拟隧道受力等试验，一共 12 组工况，并完成相关分析报告。

3.2 招标限价：本次招标最高投标限价 58 万元。

3.3 工期要求：自发出中标通知书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4.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4.1 投标人应具有：

（1）资格要求：高校、科研机构等独立法人。

（2）业绩要求：投标人 2019 年 1 月至今至少承担一项隧道类科研项目（提供合同证明材料）

（3）信用：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4）人员：项目负责人必须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并主研至少一项隧道类课题；其他研究人员至少 3 名，且应具有土木类相关专业硕士及以上学位。

4.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投标，否则投标无效。

5.评标方法

5.1 本次招标采用单信封形式，资格后审，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6.招标文件的获取

6.1 凡具备上述条件并有意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请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4年11月30日（北京时间，下同），按以下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登录四川省交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scodi.cn/>）免费匿名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

6.2 招标文件为免费获取。

7.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7.1 投标文件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16 日 10: 00 时（北京时间），投标人必须将按要求密封完好的投标文件以面交方式送达招标人指定地点：四川省成都市太升北路 35 号四川省交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七楼 B 区会议室（本项目开标室）。

7.2 招标人定于投标文件送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同一地址举行公开开标，投标人应派代表出席并签认开标结果。

7.3 以下情况招标人将不予受理投标文件：

- （1）逾期送达的。
- （2）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 （3）投标文件密封不符合要求的。

8.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四川省交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scodi.cn/>）上发布。

9.联系方式

招标人：四川省交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 址：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太升北路 35 号

邮 编：610017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18080011237

2024 年 11 月 25 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是用于进一步明确《投标人须知》正文中的未尽事宜，由招标人根据本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编写和填写，与《投标人须知》正文无抵触且与招标文件其他章节相衔接。前附表内容与本须知正文内容不一致的，以前附表内容为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附录表格同属“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内容，具有同等效力。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具体信息或数据
1.1.2	招标人	招 标 人：四川省交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 址：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太升北路 35 号 联 系 人：张先生 电 话：18080011237 网 址： http://www.scodi.cn/
1.1.3	招标代理机构	/
1.1.4	招标项目名称	大型机械化钻爆法隧道支护设计技术体系研究
1.2	资金来源	公司自有资金
1.3.1	招标范围	本次招标为《大型机械化钻爆法隧道支护设计技术体系研究》科研单位，详见招标公告
1.3.2	招标工期	自发出中标通知书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1.资格条件：见本须知附录 1-1； 2.业绩要求：见本须知附录 1-2； 3.信誉要求：见本须知附录 1-3； 4.人员要求：见本须知附录 1-4； 注：上述要求应附相关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以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为准。
1.4.2	联合体投标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9	现场考察	不组织
1.10	标前会议	不召开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 他材料	补遗书及通知（如有）
2.2.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 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由投标人从招标人指定网站 http://www.scodi.cn 上自行下载，不能下载的应及时与招标人联系，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投标人不需要再向招标人发出确认函内容。
3.1.1	投标文件形式	单信封形式

3.2.1	招标人是否设定投标控制限价	有，最高投标限价的公布：<table><tr><td>最高投标限价（万元）</td></tr><tr><td>58</td></tr></table> 公布的最高投标限价作为投标人投标报价的控制上限。凡是投标报价超过最高投标限价的，否决其投标。 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的“报价清单”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最高投标限价（万元）	58
最高投标限价（万元）				
58				
3.3.1	投标有效期	自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计算 90 天。		
3.4.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银行转账（基本账户）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伍仟元人民币 招标人基本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四川省交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建行成都第二支行账号：51001426208050125148 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12 月 16 日 10 时（以投标人转出时间为准），开标时提供银行转帐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凭证中须注明项目名称）。		
3.4.3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协议书 30 个工作日内，投标人凭投标保证金退还申请书到四川省交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财务部退还投标保证金（不含利息）。		
3.4.4	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包括但不限于）： <		

		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
3.7.4	投标文件副本份数	正本 1 份，副本 2 份。
3.7.5	投标文件的装订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副本可是正本的复印件）应采用 胶装方式 分别装订成册，不得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同时投标文件应逐页连续编码，否则，招标人将对投标文件页数的丢失、散落或其他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
3.8	投标文件的真实性要求	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包括有关资料、澄清）应真实可信，不存在虚假（包括隐瞒）。投标人声明不存在限制投标情形但被发现存在限制投标情形的，构成隐瞒，属于虚假投标行为。如投标文件存在虚假，在评标阶段，评标委员会应将该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中标候选人确定后发现的，招标人将取消中标候选人或中标资格，同时没收其全部投标保证金，并将其剔除招标人合格供应商名录库，纳入黑名单，三年内不得再申请入库和参与招标人的投标活动。
4.1.1	投标文件的密封与包装	投标文件应密封包装，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4.1.2	封套上写明	投标人地址：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u>(项目名称)采购项目投标文件在 2024 年 12 月 16 日上午 10 时 0 分前不得开启</u> 招标人地址：_____ 招标人名称：_____
4.2.1	投标截止时间	2024 年 12 月 16 日 10 时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四川省交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七楼 B 区会议室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 <u>同投标截止时间</u> ； 开标地点： <u>同投标文件递交地点</u>
5.2.1	开标程序	（1）检查投标文件递交时间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2）密封情况检查：由监督人员和投标人员代表检查投标文件密封情况； （3）开标顺序：随机提取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u>5 人</u>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 <u>从四川省交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外部供应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u>

6.1.3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的候选人数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的人数为 <u>3</u> 名
6.3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是
7.3.1	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 <u>5</u> % 合同价格 履约担保形式： <u>电汇或银行转账</u> 单位名称：四川省交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成都市太升北路 35 号 开户银行：建行成都第二支行 帐号：51001426208050125148
8.1	重新招标	（1）投标截止时间止，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少于三家的； （2）经评标委员会否决全部投标的； （3）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均未能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协议书的； （4）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9.5	监督机构	监督部门： 四川省交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纪检监察审计部 地址：成都市太升北路35号 电话：028-86953618 传真：028-86912819 邮政编码：610017
10.1	其他要求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委托人要求”。

附录 资格审查要求

附录 1-1 资格要求

资格要求
高校、科研机构等独立法人。

附录 1-2 业绩要求

业绩要求
投标人 2019 年 1 月至今至少承担一项隧道类科研项目（提供合同证明材料）。

附录 1-3 信誉要求

信誉要求
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附录 1-4 人员要求

人员	数量	人员最低要求
项目负责人	1	项目负责人必须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并主研至少一项隧道类课题。
其他研究人员	3	其他研究人员至少 3 名，且应具有土木类相关专业硕士及以上学历。

投标人须知（正文）

一、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外部协作单位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如有）：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和工期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次招标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 （1）资格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人员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3）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4）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5）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 （6）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7）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8）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勘察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9）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10）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11）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以检察机关职务犯罪预防部门出具的查询结果为准）；

（12）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所有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现场考察

招标人不组织投标进行现场考察，投标人若需要，可自行考察；投标人自行负责在现场考察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10 标前会议

不召开标前会议。

二、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内容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评标办法

第四章 合同格式

第五章 委托人要求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此外，招标人在招标期间发出的问题答复、补遗书和其他正式函件，均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应一并阅读。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对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凡与招标文件的规定严重不符的，其投标文件作否决其投标处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解答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3.1 投标文件的内容

3.1.1 投标人编制的投标文件为单信封形式，应包括以下内容：

- (1) 投标函
- (2) 投标分项报价清单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4) 投标保证金
- (5) 投标人资格审查资料
- (6) 投标人提交的其他资料
- (7) 技术建议书

3.1.2 投标人应递交拟完成本项目的技术建议书，其内容应详实，足以说明投标人的建议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3.1.3 投标人应递交拟完成本项目的报价文件，说明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完成该服务所需的费用。

3.1.4 投标文件必须使用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和复制。

3.2 投标报价

3.2.1 本次招标最高投标限价 58 万元，投标人应根据四川省物价局相关规定以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工作内容和计划工作量，自行测算费用。

投标人的投标价，应是完成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工作内容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员费用、现场费用、设备费用、会议费、保险费用和税费等）。

3.2.2 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投标人应按“投标文件格式”中的“分项报价清单”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本项目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招标人公布的最高投标限价，否则作废标处理。

3.2.3 本工程的投标报价和中标后结算一律采用人民币。

3.2.4 投标人派驻现场人员的人身意外保险、自备设备的保险及第三方责任险等有关保险由投标人自行办理，保险费由投标人承担并支付，并包含在投标报价中，招标人不单独支付。

3.2.5 投标人因完成本科研课题工作必须缴纳的所有税费均由投标人承担，并包含在投标报价中，招标人不单独支付。

3.2.6 在合同实施期间，投标人填写的投标报价不随国家政策或法规、标准及市场因素的变化而进行调整。投标人应在投标时充分考虑这一因素。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投标人以银行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2）投标保证金的金额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截止时间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3.4.3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30 个工作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截止日后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 (3) 投标人不接受依据评标办法的规定对其投标文件中细微偏差进行澄清和补正；
- (4) 投标人提交了虚假资料。

3.5 资格审查表

3.5.1 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规定的表格内容填写资格审查表，并按各资格审查表的具体要求提供相关证件及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3.5.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填报的主要人员不允许更换。

3.6 投标人信息的核查

招标人有权核查投标人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提供的材料和（或）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材料，若在评标期间发现投标人提供了虚假资料，招标人有权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若在评标结果公示期间发现作为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人提供了虚假资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没收其投标担保；若在合同实施期间发现投标人提供了虚假资料，招标人有权从合同价款或履约担保金中扣除不超过 5% 合同价格的金额作为违约金。同时招标人将投标人以上弄虚作假行为上报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作为不良记录纳入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

3.7 投标文件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技术研究服务期限、投标有效期、技术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投标文件格式中明确要求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之处，由相关人员亲笔签名，或使用印章、签名章代替；明确要求投标人加盖单位章之处，必须加盖单位章。其中，投标函及对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说明应加盖投标人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亲笔签名，或使用印章、

签名章代替。

如果投标文件由委托代理人签署，则投标人需提交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出具，并由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亲笔签名，或使用印章、签名章代替。

如果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投标文件，则投标人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身份证明应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3.7.4 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两份。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7.5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且逐页标注连续页码。投标文件**需采用胶装方式**，不得采用活页夹装订，否则，招标人对由于投标文件装订松散而造成的丢失或其他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

3.8 投标文件的真实性要求

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包括有关资料、澄清）应真实可信，不存在虚假（包括隐瞒）。投标人声明不存在限制投标情形但被发现存在限制投标情形的，构成隐瞒，属于虚假投标行为。如投标文件存在虚假，在评标阶段，评标委员会应将该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中标候选人确定后发现的，招标人将取消中标候选人或中标资格，同时没收其全部投标保证金，并将其剔除招标人合格供应商名录库，纳入黑名单，三年内不得再申请入库和参与招标人的投标活动。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统一密封在封套中。具体密封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投标文件的封套上应写明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和第 4.1.2 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2.5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如果决定延后投标截止时间，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后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相应延后至新的投标截止时间。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签字或盖单位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7 项和第 4.1 项、4.2 项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五、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将按照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投标人若未派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出席开标活动，或未在开标记录上签字，视为该投标人默认开标结果。

5.2 开标程序

5.2.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宣布开标纪律；
- （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并点名确认投标人是否派人到场；
- （3）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4）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 （5）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确定并宣布投标文件开标顺序；
- （6）按照宣布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函的相关内容，并记录在案；
- （7）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8）开标会议结束。

5.2.2 若招标人宣读的内容与投标文件不符时，投标人有权在开标现场提出异议，经监标人当场核查确认之后，可重新宣读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现场未提出异议，则认为投

标人已确认招标人宣读的内容。

六、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交通土建、地质资源与地质工程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交通土建、地质资源与地质工程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1.3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标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4 评标结果公示

评标结果应在四川省交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外网上公示。

6.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监督部门的联系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七、合同的授予

7.1 定标方式

7.1.1 授权评标委员会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直接确定中标人。

7.1.2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不能履行合同；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

交履约担保；或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7.2 中标通知书

7.2.1 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2.2 招标人即使已经向中标人发出了中标通知书，若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者，中标无效。

- (1) 经查实投标人有弄虚作假、隐瞒事实真相骗取中标等行为；
- (2) 经查实投标人有转借资质行为或以行贿等手段谋取中标。

7.3 履约担保

7.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履约担保金额为合同价格的 5% 现金担保。提交履约担保的时间，限定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10 天内。

7.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3.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并由招标人将其行为上报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作为不良记录纳入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在此情况下，可将合同授予下一个中标候选人，或者按规定重新组织招标。

7.4 签订合同

7.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并由招标人将其行为上报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作为不良记录纳入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招标人不得与中标人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它协议。

7.4.3 合同协议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后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发包人和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协议书的同时需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要求签订廉政合同，明确双方在廉政建设方面的权利和义务以及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7.4.4 如果根据本章相关规定，招标人取消了中标人的中标资格，在此情况下，招标

人可将合同授予下一个中标候选人，或者按规定重新组织招标。

八、重新招标

8.1 出现下列特殊情况之一，招标人可重新招标：

- （1）投标截止时间止，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少于三家的；
- （2）经评标委员会否决全部投标的；
- （3）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均未能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协议书的；
- （4）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九、纪律和投诉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以行贿等违法方式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投标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本招标文件“第三章 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除外。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投标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依法向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监督部门投诉。

十、其他

10.1 其他要求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

1 评标原则

评标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公司相关招标采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中规定的有关评标要求以及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评标活动应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评标人员必须严格遵守保密规定，不得和投标人串通，不得泄露与评标活动有关的情况，不得索贿受贿，不得参加可能影响公正评标的任何活动。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干扰评标工作，不得采用行贿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评标。

本项目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2 评审程序

2.1 评标准备

评标委员会开始评标工作之前，必须首先认真研读招标文件；招标人应当向评标委员会提供招标文件、评标办法和评标所需的其他重要信息与数据，协助评标委员会了解和熟悉招标工程的如下内容：

- (1) 招标项目的规模、标准和特点；
- (2) 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
- (3)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与评标有关的内容。

2.2 评审程序

- (1) 资格审查；
- (2) 初步评审；
- (3) 澄清（如果需要）；
- (4) 详细评审（综合评分）；
- (5) 投标文件的澄清；
- (6) 推荐中标候选人；
- (7) 编写评标报告。

3 资格审查

评标委员会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附录资格审查要求，对投标人的资格、业绩、信誉、人员等进行评审，判定其是否满足审查要求；投标文件中资格、业绩、信誉、人员有一项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其投标应予以否决。

4 初步评审

通过初步评审的基本条件是：

(1)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格式填写，字迹清晰可辨；签字、印章齐全；

(2)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若亲自签署投标文件的，提供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 如有委托代理人，提供了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4)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形式、金额提交了投标保证金；

(5) 投标报价唯一且未超过限价；

(6) 投标人未提供虚假资料。

5 投标文件的澄清

5.1在评标阶段，评标委员会认为需要时，可由招标人书面通知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的问题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澄清。

5.2投标人不得拒绝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提出的澄清要求。如拒绝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及时澄清，按不利于投标人的方式处理。

5.3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及补充材料。

6 详细评审（综合评分）

6.1评标委员会将只对通过前述评审的有效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

6.2 对投标文件的评审采用综合评估法，满分100分，其主要内容和分值如下：

(一) 商务评审主要内容和分值范围如下(45 分)

评审因素	评审因素评分值	各评审因素细分项	分值		评分标准
			满分	基本分	
单位资质与业绩	15	单位资质	10	6	满足基本要求得 6 分，加分项：1.具备土木类双一流学科(A+、A、A-)或土木类国家级科研平台，加 4 分。2.具备土木类双一流学科 B+、B 或土木类省部级科研平台，加 2 分。
		单位业绩	5	3	满足资格条件业绩要求的 3 分； 加分项：1、2019 年 1 月至今，每增加一个类似科研项目，加 1 分，本项最高加 2 分。
人员资格和能力	15 分	项目负责人任职资格与业绩	25	15	满足项目负责人基本要求得 15 分。 加分项： 1、项目负责人具有土木类正高级职称，加 2 分。 2、2019 年 1 月至今，每增加一个承担隧道类课题，每项加 1 分，本项最高加 2 分。 3、2019 年 1 月至今，项目负责人牵头获国家级科技进步奖或省级政府科技进步奖一等奖，每项加 2 分；项目负责人牵头获省级政府科技奖二等奖或国家级协(学)会科技奖一等奖，每项加 1 分；本项最高加 6 分。（以奖励证书日期为准）。
		项目团队结构和水平	5	3	满足其他研究人员基本要求得 3 分。 加分项：1、每具备一个土木类相关专业博士学位，加 1 分，本项最高加 2 分。

(二) 技术评审主要内容和分值范围如下(40 分)

评审因素	评审因素评分值	各评审因素细分项	分值	评分标准(评分无小数分)
技术评分	40 分	实验场地及设备配置	10	根据各投标人主要施工设备种类、数量、成色等与招标项目实际需要进行判断，主要评价投标人施工设备配置的合理性。 优，9≤得分≤10 分； 良，8≤得分<9 分； 一般，7≤得分<8 分； 无：不得分。
		实验方案	20	实验方案明确性、合理性、针对性。 优，18≤得分≤20 分； 良，15≤得分<18 分； 一般，12≤得分<15 分； 无：不得分。
		试验测试的质量保证措施、进度保证措施、安全保证措施	10	优：试验测试的质量保证措施、进度保证措施、安全保证措施安排合理；（9-10 分）； 良：试验测试的质量保证措施、进度保证措施、安全保证措施安排较合理；（8-9 分）； 一般：试验测试的质量保证措施、进度保证措施、安全保证措施一般；（7-8 分）； 无：不得分。

（三）报价评审主要内容和分值范围如下（15 分）

评审因素	评审因素评分值	各评审因素细分项	评分标准
评标价	15 分	报价函	以所有有效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当投标报价低于基准价的，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1-(基准价-投标报价)/基准价]×100%×15。 当投标报价高于基准价的，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1-(投标报价-基准价)/基准价]×100%×15。最终价格分四舍五入取整数。

7 评标结果

7.1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出书面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如实记载以下内容：

- （1）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2）无效标情况说明；
- （3）资格审查评审表；
- （4）初步评审表；
- （5）详细评审表；
- （6）经评审的投标人排序；
- （7）评审报告；
- （8）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如果需要）。

7.2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此作出书面说明并记录在案。

7.3评标委员会评定的中标候选人应当限定在一至三人，并标明排列顺序。评标排序原则：应选择得分最高投标人作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顺序以此类推。

7.4评标委员会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进行招标。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进行招标。

7.5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人应当向中标人发出工作通知单，同时通知中标人，并与中标人在30个工作日之内签订合同。

7.6工作通知单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具有法律约束力。工作通知单发出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的，应当承担法律责任。

7.7招标人应当与中标人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人与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第四章 合同格式

合同格式自拟，内容包括：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委托人要求
- (4) 安全生产合同
- (5) 廉政合同
- (6) 招标文件（另册）
- (7) 投标文件（另册）
- (8) 投标报价清单

第五章 委托人要求

一、项目依托工程

(1) 金西高速

项目起点位于甘洛县乌史大桥镇附近，以互通形式接在建峨汉高速，途径甘洛、越西、喜德，终点在昭觉县普诗乡附近以互通形式接 G7611 西昭高速，终点总体呈南西走向。项目区以剥蚀构造高中山、低高山、高山地貌为主，区内地势整体呈西北高、东南低趋势。项目区位于我国中亚热带西部半季风气候区，属亚热带西段季风高原型。气候温和，冬暖无严寒，夏短无烈日，四季如春。流域内日照时数多，热量充足，蒸发旺盛，雨量集中，干湿季节分明。项目区基本地震动峰值加速度为 $0.10g\sim 0.15g$ ，基本地震动反应谱特征周期为 $0.45s$ ，对应的地震基本烈度为Ⅶ度。

本项目为双向四车道高速公路，设计时速 $100km$ ，隧道建筑限界为 $10.75\times 5m$ 。甘洛至越西段隧道合计 $4073.5m/6$ 座，其中短隧道 $326.0m/1$ 座，中隧道 $837.5m/1$ 座，长隧道 $3375.5m/2$ 座，特长隧道 $9552.5m/2$ 座。控制性隧道工程为陈家山隧道，该隧道长约 $6.3km$ ，穿越地层为寒武系白云岩、白云质砂岩、粉砂岩、砂岩和震旦系白云岩、白云质灰岩。隧道最大埋深约 $550m$ ，围岩以Ⅳ、Ⅴ级为主，主要不良地质有岩溶富水，断层破碎带。

(2) 道炉高速

项目路线走廊带起点位于道孚县八美镇，接 G0615 康定至马尔康高速八美枢纽互通。过色卡乡、新龙灯乡、葛卡乡、道孚县城、麻孜乡、仁达乡、斯木乡，止于炉霍县城东侧接 G4217 川藏北线高速公路。海拔以松林口段最高，约 $3900m$ ，从走廊带起点至松林口逐渐增高，松林口至道孚县城逐渐降低，道孚县城至终点海拔逐渐增加。起点一带海拔最低约 $3470m$ ，道孚县最低海拔约 $2970m$ ，终点炉霍县七湾村一带海拔最低约 $3150m$ 。走廊带地形地貌复杂，地貌单元多样化，受地质构造——区域性断裂鲜水河断裂带和河流作用控制明显。走廊带内地貌类型整体属构造剥蚀及河流侵蚀堆积地貌，其次为山麓斜坡堆积地貌，少量冰水堆积地貌。工程区跨越道孚县和炉霍县，两县的气候有所不同：道孚县属道孚属寒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区，其特点是春夏不分明，冬长夏短，冬寒干燥；炉霍县属青藏高原亚湿润气候区，夏季温暖，冬春寒冷，空气干燥，风沙较大，域内霜冻期长达 9 个月，无霜期 94 天。本项目基本地震动峰值加速度为 $0.30g$ ，项目区基本地震动加速度反应谱特征周期为 $0.40s$ ，相应的地震基本烈度为Ⅷ度。

项目为双向四车道高速公路，设计时速 $80km$ ，隧道建筑限界为 $10.25\times 5m$ 。隧道合计 $31500m/16$ 座，其中特长隧道 $12452m/3$ 座，长隧道 $17254m/10$ 座，中短隧道 $1794m/3$ 座。本项目控制性隧道工程为松林口一号隧道。给隧道长约 $6.7km$ ，穿越地层为三叠系上统新

都桥组板岩、碳质板岩、粉砂质板岩夹变质砂岩。进口段距离乾宁断裂次级断裂 0.1~0.3km，洞身段距离乾宁断裂次级断裂 0.3~1.2km，距离主断裂 0.6~1.3km，出口段距离乾宁断裂 0.4~0.6km，构造发育。隧道最大埋深约 318m，围岩以 V 级为主，主要不良地质有断层破碎带、瓦斯、涌突水、大变形等。

（3）攀盐高速

项目起点位于四川省攀枝花市和凉山彝族自治州境内。项目起于攀枝花格里坪镇附近，接 G4216 丽攀高速，止于凉山州盐源县附近，接 G7611 西香高速。项目区以构造侵蚀中山地貌、侵蚀溶蚀堆积河谷地貌、山间盆地地貌，构造侵蚀高台原地貌。项目区位于我国亚热带季风气候区，年温差小，日温差大，全年无霜期 201 天，年均气温 12.1℃，最高温度 30.7℃，最低温度零下 11.3℃。县境冬春干旱，夏秋雨量集中，雨热同季，日照充足，具有“一山分四季，十里不同天”的典型立体气候特征，项目区基本地震动峰值加速度为 0.10g~0.20g，基本地震动反应谱特征周期为 0.45s，对应的地震基本烈度为Ⅶ~Ⅷ度。

项目为双向四车道高速公路，设计时速 80km，隧道建筑限界为 10.25×5m。A 标段合计 45420m/15 座，其中中隧道 855m/1 座，长隧道 17715m/10 座，特长隧道 26850m/4 座。控制性隧道工程为格萨拉隧道，该隧道长约 12.98km，穿越地层为岩性主要为白云岩、灰岩、粉砂岩、泥岩、玄武岩等。隧道最大埋深约 674m，围岩以Ⅳ、Ⅴ级为主，主要不良地质有岩溶富水，断层破碎带。

二、研究内容和考核指标

大型机械化钻爆法隧道支护设计技术体系研究

1、研究内容

（1）无钢架支护试验测试、计算分析

开展钻爆法隧道无钢架初期支护试验测试，并对Ⅲ-Ⅴ级围岩全断面法支护参数进行计算分析研究。

（2）大断面、大进尺开挖方案试验测试、计算分析

针对大型机械化施工作业下隧道掌子面的稳定机理进行研究，提出掌子面稳定性计算方法与超前支护设计理论，对比研究不同开挖参数下快挖快支的效果，探明全断面法施工下的复合式衬砌参数设计方法；开展大断面、大进尺钻爆法开挖模型试验，验证掌子面稳定性计算方法可靠性，优化超前支护的支护参数。

（3）现场测试与评估

基于第 1-2 项研究内容优选不少于 12 组断面开展现场测试，包括围岩变形、围岩压力、支护变形、支护受力等，给出大断面钻爆法施工下的支护的优选方案，定量化分析掌子面稳定性、无钢架初期支护风险及其效益等。

2、工作内容

除完成以上研究任务外，还应开展以下工作：

（1）参与《大型机械化钻爆法隧道支护设计技术体系研究》项目相关的日常事务性工作，包括协助组织召开科研工作会、组织科研课题的研究大纲、中期及结题评审、汇报材料等。

（2）负责编写《大型机械化钻爆法隧道支护设计技术体系研究》研究总报告。

3、考核指标

（1）形成研究报告：总报告 1 份、工作报告 1 份；

（2）发表期刊论文不少于 3 篇；

（3）申请专利不少于 3 项。

三、研究目标

以依托项目选择代表性隧道开展成果应用，从前期机械化施工方案策划、过程调整与资料收集、贯通后评价等三阶段三方面开展工作，以期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成功经验，条件成熟后可编制应用指南。本项目成果应用具体实施方案如下：

（1）通过超前地质预报、掌子面围岩判别确定围岩级别，选择初期支护参数和衬砌类型；

（2）伴随施工过程开展监控量测与动态设计，应用信息化协同管理平台搜集分析施工信息；

（3）明确大型机械化施工作业下隧道掌子面的稳定机理，提出掌子面稳定性计算方法与超前支护设计理论，探明全断面法施工下的复合式衬砌参数设计方法。

（4）开展机械化施工后评价，重点从超前支护效果、机械作业效率、施工效率、延米施工成本等方面进行评价。

四、研究进度计划安排

研究工作时间从接到中标通知书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乙方应按以下进度节点及要求开展此次科研工作：

- (1) 签订合同后一个月内上报实施方案。
- (2) 初定 2025 年 6 月前完成中期评审。
- (3)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全部研究工作，提交研究报告及其他成果文件，组织开展技术成果验收评审。

提交的各阶段研究成果报告应以正式装订的文件形式提交，具体份数以甲方要求为准。

五、技术研究成果的归属和技术保密

1、技术研究成果的产权归属

- (1) 项目经鉴定后，所获成果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 (2) 乙方应保证提交给甲方的所有研究成果不得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如发生第三人指控侵犯其技术成果，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
- (3) 乙方应保证在向甲方交付研究成果前，不得自行将研究成果转让给第三人。
- (4) 乙方依托本项目所取得的专著、论文、专利等知识产权，所署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须为甲方或其母公司人员，所署第一单位或通讯单位为甲方或其母公司。
- (5) 乙方未经过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对依托本项目所开展并取得成果进行奖项的申报。

2、保密义务

双方约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保密义务如下：

- (1) 保密内容：所有用于本技术研究项目的技术资料及经营信息等；
- (2) 涉密人员范围：所有参与本技术研究项目的人员；
- (3) 保密期限：项目验收完成后五年；
- (4) 泄密责任：承担泄密后造成的所有损失。

六、研究经费及其支付方式

1、合同费用

该合同价款是固定包干总价，甲方不再向乙方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2、支付方式

- (1) 合同生效后 15 天内，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30%。
- (2) 乙方按合同计划完成科研工作任务，完成中期报告，通过中期评审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40%。

(3) 项目通过四川省交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验收后 15 个工作日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价款总额的 30%。

(4) 乙方应在甲方支付每期费用前提供正式合法、有效的发票给甲方, 否则甲方有权延迟或拒绝付款。

七、研究各方职责分工

1、甲方的职责

(1) 负责对乙方承担的工作内容总体把关, 对乙方提供的文件、报告进行终审。

(2) 协调安排试验路段的实施, 及时向乙方提供有关资料, 并保证上述资料的准确性和完整性。

(3) 按本协议约定向乙方支付技术研究费用。

(4) 对乙方工作进行指导, 当乙方工作明显滞后约定期限时, 有权要求乙方调整工作计划, 使其在本协议约定的时间内完成工作内容。

(5) 组织项目实施方案评审、中期评审、验收(鉴定)工作。

2、乙方的职责

(1) 项目开始前须编制研究大纲, 经甲方审查批准后实施。

(2) 成立专门的研究小组, 按时完成项目研究大纲中的各项研究工作。

(3) 按照项目工作大纲的时间进度及时向甲方提交各项工作成果。

(4) 确保各项工作成果质量, 接受甲方组织的审查。对成果文件的质量负责, 承担由于自身原因造成的工作成果质量问题引起返工或未按期提交工作成果而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5) 乙方的工作进度没有达到甲方要求时, 应增加相关设备和技术人员的投入以满足甲方提出的要求。

(6)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 未经甲方同意, 乙方不得单方面对外宣传、发表与本项目有关的论文、著作, 不得引用本项目研究的全部或部分成果, 不得将权利和义务转让给第三方。

(7) 乙方应负责在本研究进行过程中所有参与人员的人身安全、财产安全等一切安全问题, 甲方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和义务。

(8) 协助配合项目的报奖工作。

八、验收标准和方式

1、技术成果交付载体：

研究报告及相关研究附件等各 4 套，电子文本 1 套。

2、技术成果交付时间、地点：

2025 年 12 月底，于成都交付。

3、验收标准和方式：

按照甲方单位相关要求验收。

九、违约责任

违反本合同约定，违约方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款的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期支付合同款的，经乙方书面催款后 60 日内仍未付款的，则从第 61 日起按照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支付违约金。

2、若因乙方原因造成不能按进度计划履行，甲方将视进度迟延时间要求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 10%~20%的违约金。

3、因乙方违约导致合同解除的，乙方应退还甲方全部费用，并额外支付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金。

4、出现其他违约情形的，违约方应赔偿因违约给守约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十、法律法规

本合同执行必须服从国家现行法律法规、发包人及上级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四川省交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助科技项目

大型机械化钻爆法隧道支护设计技术体系研究

投标文件

(请在此注明：正本或副本)

投标人：_____（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
- 二、投标分项报价清单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四、投标保证金
- 五、投标人资格审查资料
- 六、投标人提交的其他资料
- 七、技术建议书

一、投标函

致：四川省交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在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招标文件（含补遗书）后，我方各项含税报价同意按投标人须知 3.2.1 的要求进行报价，其中投标报价为_____（大写），同时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并完成上述项目的所有工作任务。

2、我方同意在投标有效期内严格遵守本投标文件的各项承诺。并同意按要求及时解答澄清贵方的询问或质疑，提供补充资料和参加技术答辩。

3、我方承诺：（1）如我方在本投标文件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或出现提供的单位或人员等基本情况及有关证明材料有虚假成分等其他影响我方投标资格的现象，我方将自动失去投标资格。（2）如我方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在限定时间内未能与贵方达成一致并签订合同，贵方有权另选中标单位。

4、如果我方最后中标，我方保证不更换投标文件中既定的研究人员，同时将按合同规定，及时、保质、保量完成全部合同任务。

5、工期要求：从接到中标通知书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6、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投标文件连同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7、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本投标书或其他任何投标书，同时也理解，贵方不负担我们因本次投标所发生的任何投标费用。

投标单位：_____（盖章）

投标单位地址：_____邮 政 编 码：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

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电话：_____传真：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投标分项报价清单

序号	项目		数目/规格	小计(万元)
1	场地、试验设备使用费	场地、液压式地应力加载装置、液压型反力装置、锚杆单元及注浆机和压实机等场地和设备使用费。	12/组	
2	隧道模型与试验箱加工制作与试验测试分析	模型箱设计与制作、隧道与支护模型制作、模型试验传感器、锚杆单元及注浆浆液及相关测试费	12/组	
3	试验测试与分析报告	根据实验编制实验报告，并出版试验报告四份。	1/份	
合计				

注意：测算费用为包干费用，测试化验加工包括但不限于以上试验。

投标人：_____（全称）_____（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_____（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全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1.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2.若法定代表人签署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中，应附本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不需要提交授权委托书。

（二）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本项目投标期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 1.若由委托代理人签署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的正本中，应附本授权书。不需要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2.委托代理人只能是一个人，且不能再授权他人，否则授权无效。
- 3.授权委托书的时间应与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署投标函的时间同日或在之前。

四、投标保证金

若采用现金，投标人应在此提供汇款凭证的复印件。

如采用银行保函，银行保函复印件装订在投标文件中，格式如下。

_____（招标人名称）：

鉴于_____（投标人名称）（以下称“投标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_____（担保人名称，以下简称“我方”）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保证：若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发生招标文件明确规定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其他情形，我方承担保证责任。收到你方书面通知后，我方在7日内向你方无条件支付人民币（大写）_____元。

本保函在投标有效期或经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通知应在上述期限内送达我方。你方延长投标有效期的决定，应通知我方。

担保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或业务专业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

注：

1.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形式的，银行保函由投标人开立基本账户的银行出具。如投标人开立基本账户的银行不能出具银行保函，则由该银行系统内其他支行及以上银行出具，并由投标人开立基本账户的银行提供不能出具银行保函的书面说明。

2.如银行有自有格式，可采用其格式，但其主要内容（如项目名称、金额、期限等）应与本保函保持一致。

五、投标人资格审查资料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件		
法定代表人	姓 名		技术职称		电 话	
技术负责人	姓 名		技术职称		电 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资质等级				其中	高级职称	
					中级职称	
营业执照号					各类注册人员	
注册资金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注：

1.在本表后应附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的复印件、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信息表的复印件。

（二）投标人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	
发包人名称	
合同价格	
承担的工作内容	
工作周期	
项目负责人	
项目获奖情况（国家级、 省级、国家协会级等）	
备注	

注：

- 1.投标人应提供2014年1月至今已完成的项目情况。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 2.已经完成的课题需提供合同协议书、验收证书复印件或者相关结题证明材料，业绩计算时间以验收证书或者相关结题证明材料时间为准，获奖项目的获奖证书的复印件。
- 3.投标人业绩均含其下属非独立法人机构的业绩，需提供投标人下属非独立机构的证明材料（非独立机构与投标人的隶属关系）。
- 4.如近年来，投标人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来证明其所附业绩的继承性。

（三）投标人信誉情况表

（1）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网页截图）

（2）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担任项目负责人近 3 年（2022 年至今）无行贿犯罪记录。（提供承诺）

投标人（单位）、法定代表人、拟委任项目负责人近三年无犯罪记录承诺函原件，格式如下：

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承诺函

招标人名称_____：

我公司（投标人名称）（营业执照编号）、法定代表人（姓名）（身份证号）、拟委任本投标项目
负责人（姓名）（身份证号）、在近三年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前一天期间，承诺无行贿犯
罪记录。若存在隐瞒的，在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s://wenshu.court.gov.cn/> 一经查实将不通过资格审查。若
在评审后查实的可取消其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资格。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附录 1-3 规定，逐条说明其信誉情况。

（四）项目负责人情况表

1. 一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位		身份证号码	
职称		为投标人服务时间(年)						在本合同中拟任职	
学历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2. 经历									
时间	参与过的主要工程(类型和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3. 获奖情况									
4. 目前承担的任务									

注：

1. 本表人员应附拟委任项目负责人的身份证、职称资格证书、获奖证明，以及资格审查条件所要求的其他相关证书的复印件。

(五) 其他研究人员情况表

序号	姓名	年龄	所从事的专业及时间	职称	学历	备注

注：1.本表后须附其他研究人员的身份证、职称资格证书（如有）、学位证、获奖证明等证明材料复印件，并符合附录 1-4 人员要求。

六、其他材料

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资料。

七、技术建议书

（一）项目研究基础和内容

(项目前期研究基础和研究内容，研究成果应用方案和成果水平)

(二) 项目研究目标

(研究目标设立的合理性、考核指标是否具体明确，针对性)

（三）项目技术路线与实施方案

(技术路线的清晰性、关键技术解决措施、实施方案的科学性、可行性、先进性)

（四）项目进度安排
(阶段性成果及最终成果的时间安排的合理性)

年 限	研究进度	阶段性成果	备注
科研项目最终成果的提交时间			
预计科研项目研究的成果水平			